**光电工程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关于做好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通知》重大校发[2022]39号文件的精神及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结合今年光电工程学院招生工作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我院今年全日制硕士招生名额152名，已录取推免硕士研究生44名，本次统招计划录取108名（其中含学术型硕士生36名、专业型硕士生72名）。

**一、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郭永彩、秦岚

副组长：朱涛、刘俊

成 员：余华、黄鸿、韦玮、刘玉菲

秘 书：夏知姿

按学科成立复试小组，各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复试小组在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复试工作。

**二、复试分数线**

2022年报考我院的硕士研究生复试分数线详见下表，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的初试上线考生，请于2022年3月21日09:00后登录“重庆大学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查看复试通知，我院不再邮寄复试通知书。网址：http://syk.cqu.edu.cn/）。

|  |  |  |
| --- | --- | --- |
| 080300光学工程、080400仪器科学与技术（学硕） | | |
| 总分≥320 | 单科≥50(满分=100分) | 单科≥75(满分>100分) |
| 085400电子信息（专硕） | | |
| 总分≥340 | 单科≥60(满分=100分) | 单科≥84(满分>100分) |

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等专项计划考生的分数线由重庆大学统一发布的为准。

**三、复试工作安排**

1. 复试程序及时间安排：

1) 资格审查：

考生需按照要求，准备相关材料（材料清单见后第五点）并发送到指定邮箱（邮箱材料接收截止日期：2022年3月20日下午18:00前）。

邮件主题及文件命名（务必准确）：2022硕士复试材料+考生姓名+报考专业（专业代码）

请考生务必将所有材料按顺序制作成一个PDF文件，材料顺序请严格按照第五点的清单顺序。

2) 复试费用信息：

复试费150元/每人（通过复试系统缴纳，含复试系统使用费25元)。同等学力加试等不再另收费。我院复试期间不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请考生勿向任何机构和个人打款，谨防上当受骗。

未缴纳相关考试费用，不得参加复试。

3) 面试时间及安排：

我院将采用教育部招生复试远程面试系统作为复试系统，请各位考生及早登录系统并测试、了解使用流程、准备面试设备等。如考生未进行测试，导致复试时出现网络设备问题，由考生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

面试须在一个封闭的、无噪音的环境下进行，请考生提前准备相关设备和场所。特别提醒：请考生务必保证面试时两个摄像头的双机位配置。

面试时间：2022年3月24日，上午09:00开始

面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不允许带耳机。面试过程严禁除考生本人外的他人在场或中途进场，一经发现有他人在场或中途进场，面试组有权终止面试。请考生自觉履行保密义务，复试中不得录音、录像、直播、录屏、投屏，不以任何形式对外发布复试相关内容和信息。

4) 公示成绩：

面试结束后的3个工作日内。

2. 复试、加试内容说明

1) 面试环节：本环节由英语面试和专业面试组成，两部分各单独组织考查。用于考查考生的思政品德、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总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人。

面试成绩=英语面试成绩（100分制）\*30%+专业面试（100分制）\*70%

①英语面试：综合考查考生的听力和口语交际能力，面试时间不少于5分钟/人。

②专业面试：考查专业和综合能力，面试时间不少于15分钟/人。

2) 部分考生加试内容：对同等学力考生(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2022年9月1日)或2年以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在复试时须加试。加试成绩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不计入考试总成绩计算范畴。

加试形式：本人专业面试结束后立即以面试的形式进行加试

加试时间：10分钟/人

加试内容：与报考学科相关且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专业相关内容

**四、复试录取**

1.以考生的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加权之和作为考生的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占70%，复试 成绩占30%，即：

总成绩=初试成绩/5×初试权重70%+复试成绩（折合成百分制）×复试权重30%

2.录取原则：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保证质量、择优接收、宁缺毋滥的原则，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按照报考专业分别以总成绩为依据进行排序，由高到低在学校下达招生指标内进行差额拟录取。

3.若出现总成绩同分的考生，优先录取初试成绩较高的考生。

4.复试成绩不合格(折合成百分制，低于60分即为不合格)、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体检不合格、同等学力等加试考生任一加试科目低于60分，其它不符合国家和学校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者，均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5.复试结果将在学院网站上公布。对复试结果有异议的，考生可在复试成绩公布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申诉。申诉电话：023-65112744。学院纪委联系电话：023-65112743。

**五、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1.有效居民身份证件；

2.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生提供学生证)，证书信息应与初试网报系统中填写的信息一致；

3.考生大学期间的成绩单(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由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成绩单，往届生须提交加盖有毕业学校档案馆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的成绩单复印件，如无法提供请作书面说明)；

4.研究计划书（要求和格式见“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http://yz.cqu.edu.cn/news/2022-03/1775.html）；

5.反映考生自身能力与水平的相关证明材料；

6.学籍学历认证报告（仅针对准考证载明须进行学籍学历认证的考生）；

7.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还应携带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8.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9. 应届本科国防生须提交本科所在学校选培办提供的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原件在复试时审查。

凡弄虚作假者一律不予复试；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对提供虚假信息或材料，一经核实将取消其复试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学籍直至取消学历学位，责任由考生自负。

**六、加分申请**

符合教育部加分或照顾政策的考生请在2022年3月23日前向我校提出书面申请，详见“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

（http://yz.cqu.edu.cn/news/2022-03/1775.html）。

**七、体检**

学校参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入学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要求，请拟录取考生在符合高考体检资质（二甲以上）的医院进行体检（体检项目同高考体检项目），体检报告发送发送至邮箱：cqugdyjs@163.com。

**八、其他**

1.如果复试系统发生故障，长时间瘫痪影响复试工作如期完成，我校将视情况调整复试方式，请考生及时关注我校研招网通知并保持电话畅通。

2.按照教育部关于研究生招生工作的相关规定，学校或学院认为有必要时，可对考生进行二次复试。

3.复试录取后，学校将按教育部规定对录取考生进行思想政治和道德品质、专业素质、健康状况等全面复查，对弄虚作假和不合格者，一经核实将取消入学资格直至取消学籍和学历学位，责任由考生自负。

未尽事宜，由光电工程学院负责解释！